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 1,125,653,177.9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164,842,854.12 元。2020 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60,966,893.51 元，按照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36,096,689.35 元后，剩余 324,870,204.16 元可用于分配，加上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241,943,599.16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566,813,803.32 元。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综合考虑公司后续发展资金需要，为回报

股东，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212,904,38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2,580,876.60 元。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主要原因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新能源材料的制造、钴镍新材料产品的深加工及钴、镍、铜有色金属采、选、冶的业务。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所从事的锂电新能源材料产业和钴新材料产业也呈现出高速增长态势。公司作为钴行业的领先企业，在进一步巩固自身领先地位的同时，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大好时机，做强产业链，增强发展力，努力成为新能源锂电行业领导者。

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态势给公司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和发展空间，公司抓住这一历史机遇，加快布局从钴矿、镍矿原料、钴、镍化学品、三元前驱体、锂电正极材料到资源循环回收利用的新能源锂电一体化产业链，推动一批合资项目、海外项目的落地建设。随着公司产业链的延伸，产业规划需要大量资金支持，预计未来一段时间资金需求量较大。此外，随着公司业务、资产规模的快速扩张，为使公司保持日常生产经营和加强应对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能力，公司需要留存充足收益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	------------	-------------------	---------------	--------------	---------------------------	-----------------------

	(股)	税)				润的比率(%)
2020年	-	2	-	242,580,876.60	1,164,842,854.12	20.83
2019年	-	-	-	-	119,534,808.82	-
2018年	-	1	3	82,974,728.50	1,528,098,517.04	5.43

(三)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业务发展，保障公司未来产业规划项目顺利推进，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支持公司新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继续投入公司经营能相应减少公司向银行或金融机构借款，节约财务成本，有利于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1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 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1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规划与实际资金需求、长远发展战略及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预案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产业规划项目的资金需求，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支出，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给股东带来长期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获得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